

自我介紹

經濟系孫嘉宏

民國 99 年 8 月 1 日取得教育部助理教授證書

民國 100 年 8 月 1 日至東吳大學經濟系服務，擔任專任助理教授

民國 102 年 9 月 1 日提出升等副教授申請

民國 102 年 12 月審查通過，升等副教授日期回朔至民國 102 年 10 月 15 日

爲什麼要升等？

1. 學術研究路上的自我肯定
2. 本校有專任助理教授的**限期升等規定 (六年條款)**，助理教授六年內未升等，將不續聘

每個新進助理教授，都必須面對的工作權益問題

「東吳大學提升教師學術研究減授授課時數辦法」，初任本校專任助理教授三年內，向國科會提出專題研究計畫申請案，每學期減授基本授課時數二小時

系上在排課時，也會盡量讓新進教師能夠開授符合專長的科目，使其能有充分的時間準備升等

升等的申請程序

1. **申請時間**：第一學期 9 月 1 日前，第二學期 2 月 20 日前
2. **年資條件**：任助理教授 (副教授) 三年，並備有專門著作者，得申請升等為副教授 (教授)。專任教師申請升等時，應在本校連續任教二年以上。

認定標準：教育部之教師證書，可以有一年是校外年資

升等的審查程序

1. 研究、教學、服務、輔導等四項事蹟：研究與教學各佔整體審查成績 30% ~ 40%
2. 系、院、校教評會三級三審，商學院經濟系於院教評會階段，辦理著作外審
3. 一個學期內可以得知審查結果

現在可以做的準備

1. 研究

1. 研究成果:本人自取得前一等級教師資格 (2010 年 8 月) 至本次申請升等期間, 共發表 6 篇 SSCI 收錄, 及 1 篇 Econlit 收錄之期刊論文, 其中包含: 4 篇獨立著作之論文、2 篇合著而本人為第一作者與通訊作者之論文, 以及 1 篇合著而本人為第二作者之論文, 本人另與賴孚權教授等合著出版中文專書《區域經濟學》。

2. 研究計畫

現在可以做的準備

2. 教學

準時上網提交各個授課課程的教學大綱、建置教學網路平台、每週安排固定時段之課業輔導時間、上網填寫學業關懷名單、指導研究生、課堂反應問卷分數、教學傑出（優良）獎項

3. 服務

1. 校院系特定功能之委員會
2. 學術服務：期刊論文審查、論文口試委員、研討會評論人

4. 輔導

1. 擔任導師
2. 導師輔導、課業諮商輔導與撰寫推薦信
3. 績優導師獎項

個人最主要的參考建議

1. 學校人事室每學期的學期末，在兩教區都會舉辦「**教師升等說明會**」，期使有意提出升等申請的教師，了解升等所需準備之資料與相關規定

作業要點修訂 (人事室負責教師升等業務的承辦人員主講，說明升等所需準備之資料與相關規定 (著作發表期間，forthcoming 的文章，能否當作代表著作或參考著作)，與過去的業務承辦經驗 (升等未通過案例外審委員之審查意見))

2. **系上，以及校內、外有升等經驗的前輩之經驗分享**

過去的自身升等經驗，資料準備、審查過程，外審之審查意見
過去的升等審查經驗 (強調文章的質與量、申請人的獨立研究能力)